****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广西农业良种海南南繁育种基地提档升级项目科研实验**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2584-GXZL**

**采购人：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9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18386)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_Toc21791)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_Toc10316) 50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_Toc28215) 74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_Toc3087) 8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6639) 91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1](#_Toc22405)1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西农业良种海南南繁育种基地提档升级项目科研实验设备采购项目**

**（GXZC2025-G1-002584-GXZL）的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农业良种海南南繁育种基地提档升级项目科研实验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9月30日 09:3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5-G1-002584-GXZL**（采购计划编号：广西政采[2025]16105号）

**项目名称：**广西农业良种海南南繁育种基地提档升级项目科研实验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580.0056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580.0056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服务要求** |
| 1 | 超低温冰箱 | 2台 | 一、技术参数：  ●1.样式：立式。  ●2.有效容积：≥810L  …… |
| 2 | 冷藏箱 | 3台 | 一、技术参数：  1.样式：立式，玻璃门。  ●2.有效容积：≥525L。  …… |
| 3 | 小型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1台 | 一、技术参数：  ▲1. 变频电机驱动，主机最高转速≥22,500 rpm，最大离心力≥34,020 x g，单次离心最大容量≥6×100ml，且兼容酶标板转子和PCR八排管转子；  2. 操作面板显示触摸屏尺寸≥7英寸；  …… |
| …… | …… | …… |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采购需求 |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9月9日至2025年9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潜在投标人可自行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9月30日 0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9月30日0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元。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账户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银行账号：78900188000167866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gxzf.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601&articleId=QBUgToOoq5z6aQah64Nzmw==

3.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http://gxggzy.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6）政府采购支持创新政府采购政策。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在线投标的有关说明：**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CA证书在线解密：投标人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174号

项目联系人：高忠奎

项目联系方式：0771-324930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

项目联系人：李柳婵、戚程、包鹏

项目联系方式：0771-4308370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 第1号）、关于调整《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公告（2023年第2号）、《国家认监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发布承担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任务机构名录（第一批）的公告》（2018年第12号）、《关于统一发布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的公告》（2022年第1号）：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进行安全认证或者安全检测，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出具的安全认证合格证书或者安全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标注“▲”的条款。采购需求中标注“●”参数为重要参数。未标注“▲”及“●”的参数为一般参数。

3.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及配置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人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5.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工业**（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1）。

### 

|  |  |  |  |  |
| --- | --- | --- | --- | --- |
| **一、技术要求**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技术性能、参数及有关要求** |
| 1 | 超低温冰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样式：立式。  ●2.有效容积：≥810L。  3.外部尺寸（㎜）：≤1300\*1100\*2100。  ▲4.温度控制：适用范围在-40℃～-86℃范围内，控温精度≤0.1℃。  5.显示：≥10寸高性能LCD电容触摸屏，显示精度≤0.1℃，至少包含实时显示箱内温度、系统设定温度、环境温度、报警状态、时间等参数信息，且可连接蓝牙与WiFi，具备样本存取管理，温度数据查看及数据曲线，设置与留言板功能。  ▲6.安全存储：至少包含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高环温报警、电压异常、断电报警、冷凝器脏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系统故障，物品存储更安全。  7.开机延时和停机间隔保护功能，屏幕锁定和密码保护功能。  8.变频压缩机，稳定运行功率≤700W，冷凝器散热风机可根据压缩机运行状态智能开停。  ▲9.双独立制冷系统，单一制冷系统出现故障，另外一个制冷系统仍然可以维持箱内温度在-80℃～-86℃之间，确保样本储存安全。  10.保温材料：保温板厚度≥20mm，箱体发泡层≥130mm。不少于4个发泡压紧内门，双层以上发泡保温外门，外门不少于4道密封，内门两道以上门封，整机6道以上门封。  11.内胆材料：镀锌板喷涂或其它耐酸耐腐蚀材料。  12.稳定运行噪音≤58dB。  13.自动加热门体平衡孔设计。  14.标配不少于3个测试孔，实验使用和监控箱内温度。  15.标配USB模块，记录箱内实际温度、故障报警等数据长达10年或以上。  16.标配蓄电池，断电状态可持续为温度报警、USB端口供电。  ●17.可存储2英寸标准冻存盒≥600个，2ml标准冻存管≥60000支。  ●18.隔层不少于4层，其中含抽屉式冻存架2个以上。  19.设备验收合格后享受一年无忧换，五年免费修售后保障，终身维修。  二、设备配置：  1.冰箱1台  2.抽屉式冻存架2个 |
| 2 | 冷藏箱 | 台 | 3 | 一、技术参数：  ●1.样式：立式，玻璃门。  ●2.有效容积：≥525L。  3.外部尺寸（宽\*深\*高mm）：≤750\*850\*2000。  4.箱体材料：PCM彩板。  5.内胆材料：喷涂铝板或其它耐酸耐腐蚀材料。  6.保温材料：无CFC聚氨酯发泡或其它保温材料。  7.箱内LED照明系统。  8.门体带锁。  9.前后不少于4个万向脚轮（其中2个以上自带刹车锁止功能）。  10.6个以上高密度钢丝浸塑搁架，带标签卡。  ▲11.风冷式冷凝器，翅片式蒸发器，冷藏内置吸风风扇，制冷迅速；具备自然化霜功能，化霜过程中箱内温度仍保持在2℃～8℃范围内。  ▲12.温度控制系统，包含不少于内置上部温度、下部温度、控制/报警温度、环境温度、蒸发器温度、冷凝器温度、湿度传感器等7路以上传感器，实时感应温度变化。  13.冷气循环系统，确保箱体内部温度均匀性。箱内温度波动范围±3℃，可通过设定温度使箱内温度保持在2℃～8℃范围内。  ▲14.声光报警功能：包含至少有声音蜂鸣、报警代码3秒/次间隔闪烁，具备远程报警功能。具有高温、低温、传感器故警、开门、断电报警等多种功能，物品存放更安全。  15.蓄电池可提供不少于48小时显示及报警功能。  16.USB数据导出接口，默认导出未导出过的数据，最多导出≥12个月，数据导出包含PDF格式。  17.标配485接口、远程报警接口。  ●18.标配电加热玻璃门，门体加热模式至少包含：自动加热模式、常开加热模式、常关模式等，开门小角度自动关门功能。  19.当控制/报警传感器发生故障时，压缩机会按照规律智能开停。  20.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  21.门开风扇电机停止运行，门关风扇电机自动开始运行。  22.左侧标配至少1个测试孔，测试箱内温度。  二、设备配置：  1.冰箱1台 |
| 3 | 小型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变频电机驱动，主机最高转速≥22,500rpm，最大离心力≥34,020 xg，单次离心最大容量≥6×100ml，且兼容酶标板转子和PCR八排管转子；  2.操作面板显示触摸屏尺寸≥7英寸；  ▲3.具有的升速档位≥12档，具有的减速档位≥12档；  ●4.温度控制范围：-20℃～40℃，温度控制精度≤±2℃，离心腔室的温度降低到4℃的时间≤15分钟（环境温度15℃～25℃）；  ●5.所有转子在最高转速时（环境温度15℃～25℃），温度稳定值可以达到≤4℃；  ●6.转速控制精度：≤±10rpm；  ●7.转子自动识别功能（转子使用次数计数功能，并具有寿命到期提醒功能），转子平衡监测功能；  8.节能模式：每30分钟递增，最长8个小时后自动开盖并停止制冷；  9.离心舱门为自动吸门锁；  10.仪器噪音量：≤60db(A)；  11.仪器可以在电压范围220±22V内正常使用；  12.可灵活设置离心时间范围至少含：1s to 99H59min59s，并可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13．至少提供两种以上计时方式选择：①立即开始计时；②到达95%最高速时开始计时；提供三种计时方式模式：正计时（显示已消耗的运行时间）、倒计时（显示剩余运行时间）、保持模式（持续运行，直到达到系统最大运行时间，正计时显示）；  14.多程序离心功能≥5条，系统首先按第一条离心参数运行，待第一条参数运行时间达到以后，自动按下一条参数调整转速和温度继续运行，中途不会停机，也无需人员操作，直到完成所有分段离心后，系统才会自动停机；  15.主机能够预存程序数量≥1000个；  16.三级用户管理权限至少包含（管理员、超级用户、操作员），并可以配置独立用户名及密码≥100个；  17.运行记录实时曲线显示，可自动记录完整历史运行数据（记录运行条件、运行结果、开始及结束时间、设备信息（序列号，软件版本）、转子信息、当中发生的事件例如报警等）≥1000条；  18.运行记录的结果可通过USB导出保存为PDF或CSV (UTF-8形式)格式，有电子签名功能，并在导出PDF文件时一同输出；  19.具有时间戳的事件记录功能（记录运行期间所有设置至少包含变更、警报、错误事件，跟踪具体离心工作、操作人员登入和操作时间），记录数量≥10万条；  ▲20.具有数据导出USB接口≥1个，用于运行记录的导出；  21.操作界面至少支持中、英两种语言。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最高转速≥22,500rpm；  2.定角转子1个，最高转速≥18,200rpm，最大相对离心力≥31,500xg，容量24\*1.5/2ml；  3.定角转子1个，最高转速≥10000rpm，最大容量≥6\*100ml； 50 ml（锥底）适配器≥6个，15ml（锥底）适配器≥6个；  4. 水平转子1个，最高转速≥4500rpm，最大容量≥4\*100ml。 |
| 4 | 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 | 台 | 6 | 一、技术参数：  1.≥7英寸液晶触摸屏。  2.有5个或以上快捷程序组键。  3.可存储至少99个程序组，至少99条使用记录和至少99条故障记录时间显示，年，月，日，时，分，秒，方便追塑。  ▲4.自由设置梯段离心程序，阶梯程序组≥10，阶梯段落数量：2～15。  ●5.磁性转子自动识别系统。  ●6.至少包含门盖，超速，超温，过流，过压，过热等保护功能。  7.门盖双锁扣设计。  ▲8.支持用户管理。用户数量：001～-999，至少包含（权限管理）管理员-操作员-访客 三级权限可设置。  9.制冷系统:有除霜和预冷功能。  10.使用记录小时，分和分，秒两种计时方式至少二种可供选择，正计时，倒计时至少两种模式。  11.在开机状态，离心机开盖和长时间未使用，压缩机智能停机，并设有预冷功能。  ▲12.最高转速≥20000rpm。  ●13.最大相对离心力≥32868xg 。  14.最大容量：≥4\*100ml。  15.温度设置范围：-20℃～40℃。  16.温度精度:≤±1.0℃。  17.转速精度：≤±10r/min。  18.噪音：≤60dB(A)。  19.定时范围：1min～99H59min59S。  20.功率：≤1200W。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角转子6×50ml 尖圆底通用。  3.6×15ml 尖底适配器。  4.角转子24×2ml。  5.水平转子8×50ml尖底或圆底通用。 |
| 5 | 梯度PCR仪 | 台 | 8 | 一、技术参数：  1.反应模块：0.2ml×96孔反应模块。  2.仪器冷却/加热技术（温控方式）：Peliter半导体。  ▲3.反应模块其最大变温速率：≥6℃/S。  4.模块：96孔合金模块。  ▲5.仪器控温准确性：≤±0.1℃。  6.仪器控温均一性：≤±0.2℃。  ▲7.温度梯度功能，可同时对≥12个不同的温度点进行反应条件优化。  ●8.温度梯度设置时，其最大温度跨度≥30℃。  ●9.不少于两种温度梯度设计模式：线性温度梯度和随机温度梯度模式。  10.热盖温度可调，最高不低于110℃。  11.样品防蒸发技术，当热盖温度到达设定温度时才开始PCR反应，使得样品管上方温度始终高于样品温度。  12.具有USB和网络接口，并可通过网络接口连接电脑终端显示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13.用户特异性的程序快速启动功能：每个用户可快速启动自己最近使用过的≥5个程序。  14.程序运行显示方式可在表格式和图形式之间互相自由切换。  15.静音技术：运行时最大声音不超过45dB。  16.有独立孵育模块功能，可快速的进行实验室常规孵育实验。  17.具有进行Touchdown PCR实验，以提高PCR扩增产物的特异性。  18.有断电自动重启功能。  19.屏幕操作软件语言可至少在中文和英文间自由切换，从而满足不同的使用习惯。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96孔模块1个 |
| 6 | 普通PCR仪 | 台 | 9 | 一、技术参数：  1.反应模块：0.2ml×96孔反应模块。  2.仪器冷却/加热技术（温控方式）：Peliter半导体。  3.反应模块，最大变温速率：≥4℃/S。  4.温度控制范围：3～99℃。  ▲5.仪器控温准确性：≤±0.1℃。  6.仪器控温均一性：≤±0.2℃。  ▲7.有温度梯度功能，可同时对≥12个不同的温度点进行反应条件优化。  ▲8.不少于两种温度梯度设计模式：线性温度梯度和随机温度梯度模式  9.热盖非固定的方式，其高度可调。  10.样品防蒸发技术，当热盖温度到达设定温度时才开始PCR反应，使得样品管上方温度始终高于样品温度。  11.≥7英寸彩色触摸屏。  12.USB接口，可无限扩展程序。  ●13.用户特异性的程序快速启动功能：每个用户可快速启动自己最近使用过的≥5个程序。  14.程序运行显示方式至少包含可在表格式和图形式之间互相自由切换。  15.静音技术：运行时最大声音不超过45分贝。  16.仪器具有独立孵育模块功能，可快速的进行实验室常规孵育实验。  17.具有进行Touchdown PCR实验，以提高PCR扩增产物的特异性。  18.有断电自动重启功能。  19.屏幕操作软件语言可至少在中文和英文间自由切换，从而满足不同的使用习惯。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96孔模块1个 |
| 7 | 高通量基因扩增仪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样品通量：≥384孔。  2.≥7英寸彩色触摸屏。  3.最大升温速率≥4℃/s。  ▲4.温度均一性：≤±0.15℃。  ▲5.温度准确性：≤±0.1℃。  ▲6.温度梯度功能：可设不少于24列不同温度，至少能实现线性温度梯度和随机温度梯度两种方式。  ●7.可提供表格式和图形式至少两种不同的程序界面，仪器已预存了若干常用的程序模板，用户可直接调用，还提供智能的程序设计功能。  8.具有不少于三级用户权限管理，用户账户可设密码。  9.具有断电重启功能。  10.具有用户特异性的程序快速启动功能，自动显示该用户最近使用过的程序。  11.仪器自检功能：系统可进行自动的检测诊断，自动记录仪器使用过程中的状态，提供各种运行和故障信息。  12.具有恒温孵育功能模块，即可作为金属孵育器使用。  13.可以设定温度和时间随循环数的递增或递减变化，实现降落PCR等应用。  14.开放的系统：≥384孔的样品通量。  15.超静音运行，最大噪音不超过45dB。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384孔反应模块1个 |
| 8 | 恒温器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应用特点：制冷、加热。  2.标配模块：1.5ml\*24 孔模块。  ▲3.温度设定范围：0℃～100℃。  4.温度均匀性：≤±0.5℃。  ▲5.温度稳定性：≤±0.5℃。  6.温度显示分辨率：≤0.1℃。  7.温度控制精度（20～40℃）：≤±0.2℃。  8.温度控制精度（<20℃或>40℃）：≤±0.5℃。  9.样品容量范围：0.1ml～50ml。  10.定时范围：0～99H59min59s。  11.多点运行：支持。  12.多点循环运行：支持。  13.校准：10℃/40℃/70℃/95℃至少包含四个温度较准点。  14.其他功能：至少包含开机自动预热、断电自动恢复、短振荡点动、温度校准，可互换及自动识别模块。  15.显示及控制：≥7英寸彩色触摸屏。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透明防护盖 1个  3.1.5ml\*24 孔模块 1个 |
| 9 | 涡旋振荡器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操作模式至少包含：连续/点动操作/定时操作。  2.振荡方式：圆周。  ▲3.轨道直径：≥6mm。  4.速度范围至少：400～3000（转/分）。  5.低工作电压：≤12V。  6.允许使用环境温度：5℃～40℃。  7.允许使用相对湿度：≤80%。  8.功率：≤36W。  9.频率：≥50/60Hz。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电源适配器 1个 |
| 10 | PH仪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测量范围：  pH：-2.00～16.00  mV：-2000～2000  温度：-5℃～105℃ (23...221˚F)  2.分辨率：  pH：≤0.01pH  mV：≤1mV  温度：≤0.1℃  3.精度：  pH：≤±0.01pH  mV：≤±1mV  温度：≤±0.5℃  4.校准：至少5点校正，4组内置缓冲液。  5.≥200组数据存储，RS232和USB接口。  6. ≥4.3英寸显示屏；至少包含线性/线段2种校准模式，自动识别缓冲液。  7.包含自动及手动锁定终点。  8.包含自动及手动温度补偿。  9.电极状态显示提醒电极使用情况。  10.软件许可连接RS232或USB接口轻松传输数据至打印机或终端显示设备。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三合一复合 PH电极 1根  3.电极支架1个 |
| 11 | 万分之一天平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最大称量值：≥220g。  ●2.读数精度：≤0.1mg。  3.重复性典型值：≤0.08mg ，（极限值）0.1mg。  4.线性典型值: ≤0.08mg，（极限值）：0.2mg。  5.灵敏度时间漂移：≤（10℃～30℃）1.5ppm/℃。  6.工作温度范围：5℃～40℃。  7.标配RS232串口。  ▲8.智能内校功能，切换外校功能时具有自动侦别砝码功能。  9.应用程序至少包含，下挂称重、百分比称量、动物称重、密度称量、计数、等多种应用程序。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 台  2.防风罩 1 个  3.挡风圈 1 个  4.秤盘 1 个  5.电源适配器 1 个 |
| 12 | 千分之一天平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最大称量值：≥310g。  ●2.读数精度：≤1mg。  3.重复性：≤1mg。  4.线性：≤3mg。  5.灵敏度时间漂移：≤2.0ppm/℃。  6.配RS232通讯口。  ▲7.切换外校功能时具有自动侦别砝码功能，用户也可自定义校准砝码重量。  8.应用程序至少包含：密度称量、计数、百分百称量、动物称重、求和应用，下挂称重等。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 台  2.防风罩1 个  3.秤盘 1 个  4.电源适配器 1 个 |
| 13 | 二氧化碳培养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搭载有≥160℃、≤2小时的干热灭菌程序，过滤器对于0.3μm离子的拦截效率可达99.97%以上。  ▲2.非扩散性红外CO2传感器，新红外发光光源至少包含（新单光源、二波长方式），高温灭菌时无需拆卸。  3.≥7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中/英，中/日至少包含三种语言可切换。触摸屏在无操作情况下，自动切换成简易显示画面，字体会变大，从远处也很轻易的看见显示信息。  ▲4.运行记录通过图表记录，随时查询。记录的数据可用USB导出，用终端显示设备进行管理。  5.至少包含1个测试电缆孔（引线孔）：直径≤32mm。  6.温度控制范围：RT+5℃～60℃。  7.温度调节精度：≤±0.1℃（AT37℃）。  8.温度分布精度：≤±0.3℃（AT37℃）。  9.使用湿度范围：90%RH以上。  ●10.CO2浓度调节范围：0～20.0%。CO2供给压力：0.03±0.02Mpa。  ●11.CO2浓度调节精度：≤±0.2%（AT 37℃、5%CO2设定时）。  12.传感器：温度传感器pt100，过升防止传感器K型热电偶。  13.安全装置包含至少有：过电流漏电保护开关、独立过升防止器、温度上下限异常、自诊断功能（温度传感器异常、加热器断线、SSR短路、主继电器故障、自动过升防止）。  14.内容积：≥185L。  15.棚板层数/间距：≥16层/30mm。棚板承重：≥7kg。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棚板4件  3.棚受8件  4.加湿盘、引线孔用硅胶塞2个  5.CO2供给软管2米  6.软管夹2个  7.给排水管2米 |
| 14 | 人工气候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7英寸触摸屏。  ▲2.可编程控制模式包含至少以下：可按北京时间同步设定白天黑夜时间，一天可分1-12组工作时间控制温度、光照强度参数值；拒绝用倒计时方式控制。  3.同一平面光照均匀可控，每个空间光照相互不干扰，光照可设精度≤100LX。  4.内胆为镜面不锈钢，层架高度可调，层架可直接向外抽取，箱体为整体发泡，保温层≥5cm。  5.光谱结构组成至少包含以下：700～780（nm）波长约占6%，570～700（nm）波长约占48%，530～570（nm）波长约占18%，530～380（nm）约占28%，光强各自可自由调节组合。  6.单板LED模块功率≤100W，光照板尺寸为≥47\*38cm，LED模块电压低于36V。  7．全光谱LED平面式光照板，每块板LED灯数量≥540颗，每个芯片小于等于0.2W，使用寿命大于20000小时以上。  8. 箱体内置换新风系统，可以在触摸屏上设定换风量和风速大小，新风通过过滤器送入培养箱，新风换气量≥10m3/h。  ▲9.无级调光，光线均匀，至少包含4层光照独立分控，第一层可调控范围0～10000LX；第二层可调控范围0～10000LX；第三层可调控范围0～10000LX；第四层可调控范围0～10000LX。  10.超声波加湿，双头加湿头，加湿量自适应控制，加湿器内置培养箱风道内。  11. 加湿器水桶大于≥30L。  12. 容积≥500L，外形尺寸为≤800\*700\*2000（mm）。  ▲13.温控范围:0～50（℃），温控精度为±0.5～1.0（℃）。  ▲14.湿度控范围：50～95%RH；湿度控精度：±5～7%RH。  15．层板数量：4层，高度可自由调节。  16.USB接口，可直接存储数据倒到移动盘，同时培养箱可储存不少于10万个数据。控制器界面可生成历史曲线数据，可方便用户查询，同时可以设定查询不同时间段运行参数。  ▲17.控制器界面具有不少于3级密码锁控，具有可追溯，拥有管理者、用户、访客帐号，管理者可增加和删除用户和访客帐号，也可以记录用户、访客帐号修改参数时间。  18.警报至少包含以下：箱体警报分为可视警报（彩色警报灯）及声音警报（警报铃），可设定温度、湿度及加湿器缺水警报，可设定温湿度过程跟踪警报，严密监测温湿度变化，箱体储存最近20次以上报警信息。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加湿水桶 1个 |
| 15 | 人工气候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7寸触摸屏.触摸开关、操作简便。  ▲2.可编程控制模式：可按北京时间同步设定白天黑夜时间，一天可分1-12组工作时间控制温度、光照强度参数值；拒绝用倒计时方式控制。  3.同一平面光照均匀可控，每个空间光照相互不干扰,光照可设精度≥100LX。  4.内胆为镜面不锈钢；层架高度可调；层架可直接向外抽取；箱体为整体发泡，保温层≥5cm。  5.光谱结构组成：适合植物生长和育种诱导，700-780（nm）波长约占6%，570-700（nm）波长约占48%，530-570（nm）波长约占18%，530-380（nm）约占28%，发光视觉效果为类似太阳光谱，柔和明亮，光强各自可自由调节组合，互不干扰。  6. 单板LED模块功率≤100W，光照板尺寸为≥47\*38cm；LED模块电压≤36V，拒绝220V通入确定安全；  7．节能全光谱LED平面式光照板，每块板LED灯数量≥540颗，每个芯片≤0.2W，芯片使用寿命≥20000小时。采用大密度低功率，有利光照均匀，产热小。  8. 箱体内置换新风系统，可以在触摸屏上设定换风量和风速大小；新风通过过滤器送入培养箱，新风换气量≥10m3/h。  ▲9.无级调光，光线均匀，可调控范围：0-65000LX。  10.超声波加湿，加湿器内置培养箱风道内，减少占地面积；加湿器使用寿命≥3000小时。  11.加湿器水桶大于≥30L。  12.容积≥500L。  ▲13. 温控范围:-18℃～50℃, 温控精度为±0.5℃，可长时间在-10℃下运行，电子自动化霜功能。  ▲14.湿度控范围：50-95%RH；湿度控精度：±5～7%RH。  15．层板数量：≥4层，高度可自由调节。  16.具有USB接口，可直接存储数据倒到移动盘，同时培养箱可储存≥10万个数据。控制器界面可生成历史曲线数据，可方便用户查询，同时可以设定查询不同时间段运行参数。  ▲17.控制器界面具有3级密码锁控，防止他人进行数据改动。具有可追溯，拥有管理者、用户、访客帐号，管理者可增加和删除用户和访客帐号，也可以记录用户、访客帐号修改参数时间。历史数据可以PDF格式导出，防止参数造假。  18.警报：箱体警报分为可视警报（彩色警报灯）及声音警报（警报铃），可设定温度、湿度及加湿器缺水警报，可设定温湿度过程跟踪警报，严密监测温湿度变化，箱体储存最近20次以上报警信息。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加湿水桶 1个** |
| 16 | 干燥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至少包含：定时开机、定时关闭、定值工作的固定编程控制等功能。  2.至少包含：控温仪自带传感器故障报警、上下限温度偏差报警、超温报警、参数记忆；温度显示校正，自诊断动态控制技术。  3.独立限温控制报警系统，超过限定温度自动中断工作。  4.控温范围：RT+10℃～300℃。  5.温度波动率：≤0.5℃；温度匀度值±0.3℃（37℃时）。  6.工作环境温度：5℃～35℃。  7.容积：≥210L。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载物托架3块 |
| 17 | 振荡培养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超温报警功能及异常情况自动断电。  2.定时除霜功能，1秒～250秒可自由设定，除霜间隔30分钟～600分钟可调。  3.双开中空钢化双面玻璃，不开门情况下在各个角度观察箱体内部情况。  ▲4.10rpm起转对样品剪切力小，控制速度精确、高速性能好、稳定性强。  ●5.具有紫外线灭菌功能。  ▲6.空载振荡频率: 10rpm～300rpm。  ●7.振荡频率精度: ≤±1rpm。  8.摇板振幅: ≥Ф26mm。  ●9.温控范围: 4℃～60℃（在室温23℃～25℃）。  10.温度调节精度: ≤±0.1℃。  ●11.温度均匀度: ≤±1℃（at 37℃）。  12.最大容量（不锈钢夹具）: 单层≥250ml×40或≥500ml×28或≥1000ml×15或≥2000ml×8或≥3000ml×6，至少两层。  13.最大容量（塑胶夹具）: 单层≥250ml×40或≥500ml×28或≥1000ml×15或≥2000ml×8或≥3000ml×6，至少两层。  14.摇板尺寸（长×宽）：单层≥786mm×455mm。  15.噪音低于≤55dB。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
| 18 | 超净台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气流模式：垂直气流。  ●2．工作区尺寸≥1350×680×500 mm（长x宽x高）。  3．外型尺寸：≤1500×720×1650 mm（长x宽x高）。  4．工作区风速范围：0.3-0.6m/s（可调），整个沉降面控制在正负20%以内。  ●5．过滤系统：针对>0.3μm颗粒系过滤效率>99.99%。  ●6．高效过滤器规格及数量(mm)：≥1260\*580\*60×1。  7．主体结构：≥1.0mm冷轧钢板，左右开窗设计。  8．操作室结构：工作台为一体成型，底部后排均匀开孔。  9．操作前窗：防紫外线钢化玻璃，厚度≥5 mm，手拉式上下滑动开启。  ●10．配备杀菌灯、照明灯的独立控制，杀菌装置具有定时功能（0-999min）。  11．照度：≥800 Lux，荧光灯位于非污染区域。  12．震动幅值：≤5um（台面中心X、Y、Z三轴）。  13．噪音：噪音≤62dB。  ●14.双人单面  二、设备配置：  1.超净台1台 |
| 19 | 液氮罐 | 个 | 3 | 一、技术参数：  ●1.几何容积（L）:≥50。  2.口径（mm）:≥125。  ●3.液氮日蒸发量（L/D):≤0.43。  4.静态液氮保存期（d）:≥116。  5.方提桶：方提桶数量（ea）:≥6。  6.方提桶尺寸（mm）：≤81×85。  7.盒子尺寸（mm）：≥76×76。  8.方提桶层数（ea）：≥6。  9.2ml内旋管数量（ea）：≥900。  10.高度（mm）：≤820。  11.外径（mm）：≤510。  12.重量（kg）：≤26.9。  二、设备配置：  1.液氮罐 1个  2.提桶（带冻存盒） 6个  3.锁盖 1个 |
| 20 | 全自动灭菌器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容积：≥85L。  ▲2.设计压力：≥0.55MPa。  ▲3.设计温度：≥162℃。  4.使用寿命：≥20年（20000次灭菌循环）。  5.主体保温：≥10mm粘胶纤维。  6.测试接口至少含：标准Rc1、G1/2A验证口，可特制其它尺寸测试接口。  7.安全阀整定压力：≥0.5MPa。  8.密封门数量：单门。  9.门板：不锈钢材质，材料厚度≥4mm。  10.开关门方式：翻盖式自动门，一键式开关门。  11.安全联锁：门只有关闭到位，电源才能接通加热产生蒸汽；内室有压力，门无法打开。  12.控制阀门：进口直动式电磁阀≥2个，手动球阀≥1个。  13.蒸汽产生方式：主体内加热，产生饱和蒸汽，无需外接蒸汽源。  14.压力表：量程：-0.1～0.5MPa 精度等级：1.6级以上。  15.冷凝系统：内置蒸汽冷凝系统。  16.高低水位检测：灭菌室内配备高低水位检测装置。  17.集气瓶：设备前部内置集气瓶，收集蒸汽和冷凝水。  18.操作方式：≥7英寸彩色触摸屏控制。  19.界面显示至少包含：显示温度、压力、报警信息。  20.流程控制至少包含：对于非液体程序，置换、脉动、升温、灭菌、排汽全过程自动控制。  21.具有延时启动功能，可按设定时间自动运行，预约时间设定范围0～160小时。  22.传感器故障自检及保护功能设备自动检测传感器故障，并声光指示。  23.报警显示出现故障时，触摸屏显示报警代码及报警信息，蜂鸣报警。  24.排汽模式可设定排汽阀开启的开启温度和时间，排汽速度可调可控，可避免液体灭菌时液体的溢出，设备置换或者脉动阶段内室温度低于100℃不外排气体。  25.保温温度可设定范围45℃～134℃，保温时间可设定范围0～9999min。  26.琼脂溶解保温功能：溶解温度可设定范围40℃～105℃，溶解时间可设定范围0～9999min。  27.水位检测报警功能灭菌器内水位未达到规定水位，低水位报警，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28.权限管理：至少含有不同级别的权限，每级权限设置独立的密码，不同权限可操作内容不同。  ●29.安全保护超温自动保护装置：超过设定温度，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30.防干烧保护装置：水位过低时，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31.超压自动泄放装置：超过安全阀开启压力，安全阀开启泄压。  ●32.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流过载时，过流保护开关动作，系统自动切断电源。  ▲33.语音播报功能具有语音提示功能，设备开关门、程序启动退出、设备报警均有相应语音播报。  34.程序名称：设有标准程序、实验室程序、自定义程序，不少于108个程序可供选择和设定。  35.标准程序包括标准134、标准121、BD测试、真空测试。  36实验室程序包括固体类、液体类、固体废弃物、液体废弃物、培养基、溶解保温、玻璃器皿，自定义程序可储存97个不同参数的程序。  37.灭菌温度设定范围：105℃～138℃。  38.熔解温度设定范围：40℃～105℃。  39.灭菌时间可设范围：0～9999min。  40.干燥时间可设范围：0～9999s。  41.脉动次数可设范围：0～10次。  42.排汽阀开启温度范围：45℃～134℃。  43.保温温度可设定范围：45℃～134℃。  44.保温时间可设定范围：0～9999min。  45.预约时间可设定范围：0～9999min。  二、设备配置：  1.灭菌器 1台  2.门胶圈 1条  3.波纹管 1件 |
| 21 | 磁力搅拌器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加热盘尺寸(mm)：≥185\*185。  ▲2.加热温度范围(℃) ：可从室温加热到510℃。  ▲3.转速[rpm] ：50～1500。  4.定时范围 ：0～99小时59分。  5.LED屏可至少同时显示转速和温度的设定值、实际值。  ●6.超强搅拌力能使5L样品(H2O)在最高转速1500转时，稳定搅拌不跳子。  7.50℃余热警告保护。  ●8.最大搅拌量 (H2O) (L)：≥20。  9.温度显示精度 (℃)：±0.1。  10.安全温度(℃)：50-550。  11.加热温度控制精度(℃)：±1(<100℃), 1%(≥100℃)。  12.搅拌子最大尺寸 (L×Φ，mm) ：80× Φ9.5 。  13.允许环境温度(℃)：5～40。  14.允许相对湿度：≤80%。  二、设备配置：  1.磁力搅拌器1台  2.电源适配器1个 |
| 22 | 移液器 | 套 | 5 | 一、技术参数：  1.每套配置8支，含以下量程：0.1-2.5μl ，0.5-10μl ，2-20μl，10-100μl，20-200μl ，100-1000μl ，1000-5000μl，1-10ml。  2.四位大体积显示量程，提供最高达≤0.002μl 的高精度显示。  3.提供快速校准和量程锁紧功能按钮。  ▲4.可进行整支高压灭菌。  二、设备配置：  1.移液器1套（8支） |
| 23 | 8道可调移液枪 | 套 | 2 | 一、技术参数：  1.每套配置3支，含以下量程：0.5-10μl，5-50μl，30-300μl。  2.四位显示视窗，易于读取，可更准确地设置体积。  3.下半只可快速拆卸，可360°旋转，可121℃高温高压灭菌。  ▲4.可进行整支高压灭菌。  二、设备配置：  1.8道移液器1套（3支） |
| 24 | 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仪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波长范围: 190～1100（nm）。  ▲2.光谱带宽: 0.5nm/1.0nm/2.0nm/4.0nm/5.0nm。  ●3.波长准确度: ≤±0.1nm(D2 656.1nm)，≤±0.3nm全区域。  ▲4.波长重复性: ≤0.1nm。  5.光度准确度: ±0.2%T（0-100%T）、±0.002Abs(0-0.5Abs)、±0.004Abs(0.5-1.0Abs)。  6.光度重复性: ≤0.1%T(0-100%T)、≤0.001Abs(0-0.5Abs)、≤0.002Abs(0.5-1.0Abs)。  7.杂散光: ≤0.03%T。  8.基线漂移: ≤±0.0004A/h（500nm处）。  9.基线平直度: ≤±0.001A。  10.噪声水平: ≤±0.0004A。  11.光度范围: 0～200（%T）、-4.0-4.0（A）、0-9999（C）。  12.数据输出: USB接口。  13.打印输出: 并行口。  14.显示系统: ≥10英寸真彩电容式智能触摸屏。  15.检测器: 硅光二极管。  16.光源: 钨灯、氘灯。  二、设备配置：  1.主机 1台  2.10mm玻璃比色皿 4只  3.10mm石英比色皿 2只  4.电源线 1根  5.防尘罩 1个  6.操作软件 1套，免费升级  7.终端显示设备1台：相当于或优于CPU-I5/内存≥16G/硬盘≥1T/显存≥2G/DVDRW刻录/操作系统WIN11/显示屏≥23.8寸 |
| 25 | 制冰机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冰块形状含：雪花型。  ●2.出冰时间：≤3分钟。  3.制冰方式含：旋转挤压式。  4.制冰量 ：≥40kg/天。  ●5.储冰量：≥50kg。  6.环境温度范围: 5～35℃，水温35℃以下。  7.功率：≤400W。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
| 26 | 超纯水系统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主机纯水制备速度≥12L/小时，纯水电导率≤20μs/cm@25℃。  2.主机纯水制备速度≥12 L/小时，纯水电阻率≥1MΩ·cm @ 25℃（水箱循环）。  ●3.电阻率＞18MΩ•cm @ 25℃。  ●4.痕量阳离子：Pb / Hg / Cr / As重金属离子＜0.01 ppb 、Mn / Fe / Cu / Zn微量元素离子含量＜0.01 ppb。  5.硼＜0.01 ppb、硅＜0.01ppb。  6.总有机碳（TOC）＜5ppb。  7.细菌＜0.01CFU/ml。  8.产水流速恒定，不受环境温度影响，保证产水可达到系统标称产水速率。  ●9.产水储存于外置≥60L智能纯水水箱，标配空气过滤器、电子溢流器、水箱265 nm无汞杀菌紫外灯、压力液位传感器。  ▲10.配172nm氧化紫外灯，采用无汞设计，有效降低TOC水平至5μg/L以下。配置TOC检测模块，采用完全氧化法原理，在线检测超纯水中的可氧化总有机碳含量，精度≤0.1μg/L。  11.配265nm UVC LED杀菌紫外灯。  12.系统可在同一界面自动识别耗材类型、出厂列号、安装日期、更换期限、过水量或剩余寿命。  13.系统配置至少两种清洗模式，自动提示氯洗和pH清洗，并具备相应的自动清洗程序。系统具有自动维护功能（包括RO冲洗、再循环回路和水箱紫外消毒）。  14.主控制器可独立于主机和取水器，全触控和可移动设计；通过控制器可远程控制取水器调节流速和定量取水，可监控机器中泵、阀、紫外灯等的状态或电流，维护和报警信息。各级参数均可设置上下报警限，当设备运行超出报警限时会自动报警。  15.配置的独立取水器集成彩色触摸屏，可通过触摸屏设置实现定量取水和流速调节，定量取水范围：0.01～999 L。自动显示电导率/电阻率、TOC、温度、液位，自动维护提示、自动报警等功能。  ▲16. 主机配置漏水保护器，至少包括电磁阀、探头、信号放大电路等，其中探头应至少包括2个探针，可检测微弱的漏水信号的强度。  17. 全面的数据管理系统，可以存储至少2年的水质数据；所有报告均可通过USB端口导出，并且其打开格式适用于所有LIMS（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存档功能支持质量管理系统，可连接打印机。  18.主机可通过局域网远程控制，支持用户通过移动智能终端应用软件（APP），远程查看主机使用状况、报警信息、水质信息。APP可对多台设备同步管理，当工作站触发维护或报警时，可以在移动终端上同时发出警告，并将报警消息推送给上位机，可有效避免损害扩大，延长系统的正常运行时间，确保实验室安全。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智能超纯水远程取水器 1套  3.带紫外消毒模块水箱 1套  4.漏水保护器 1套  5.水箱（≥60L） 1个 |
| 27 | 垂直电泳系统 | 套 | 10 | 一、技术参数：  1.电源：  ▲1.1电源不少于双通道，相当两个独立的高电流电源，两边输出端口可同时独立输出不小于600V，3.0A，500W；  ▲1.2 可编程的输出范围：10-600V，完全可调，增量为1V；0.01-3.0A，完全可调，增量为0.01A；1-500W，完全可调，增量为1W；  1.3可自动切换的恒定电压、恒定电流或恒定功率；  1.4双电源输出口；  1.5两边输出口的时间可通过触摸屏单独设定，设定范围1分钟-99小时59分钟，完全可调；  1.6具有暂停和恢复功能；  ▲1.7可编辑和储存≥5个设定程序；  1.8具有实时时钟功能，具备顺数/倒数时间切换功能；  1.9通过≥3.5英寸的触摸屏控制；  1.10安全特性:无负荷检测，负荷突变检测，接地泄漏检测，超负荷/短路保护，过电压检测，输入电路保护，停电后自动打开电源。  2.电泳  ●2.1凝胶数：1～4；  2.2手灌胶：使用玻璃板灌制；  2.3凝胶尺寸（宽×长）：预制：≥80mm×60mm；手灌：≥80mm×70mm；  2.4 玻璃板尺寸：短玻板≥100mm×70mm ； 长玻板≥100mm×80mm；  2.5 2块凝胶的缓冲液总体积：≥700ml；  2.6 4块凝胶的缓冲液总体积：≥1000ml；  2.7 SDS–PAGE经典运行时间：35-45（分钟）（在200V恒定电压下）；  2.8 尺寸（宽 × 长×高）：≤125mm×165mm×150mm；  ●2.9 可同时转印2块以上100nm×75nm凝胶，也可以进行低强度的隔夜转印。  二、设备配置：  1.电源 1 个  2.电源线 1 条  3.电泳槽-槽体：配件，槽体 2 个  4.电泳槽-盖：配件，带电线的电泳盖 2 个  5.电极EA-01：带香焦头的电极模块 1 个  6.电极EA-02：不带香焦头的电极模块需配套使用 1 个  7.制胶框：和制胶架配合使用可制备一块手灌胶 4 个  8.制胶架：和制胶框配合使用可制备一块手灌胶 4 个  9.垫条：配件，制备手灌胶垫条；包装：1条/包 4 个  10.短玻片：101\*73mm（5片/盒） 1 个  11.隔条玻璃片：1.0mm，101\*82mm（5片/盒） 1 个  12.梳子：10 孔梳，1.0mm，3把/包 2 个  13.梳子：15 孔梳，1.0mm，3把/包 2 个  14.电泳档板：配合单块胶跑电泳（假负载） 1 个  15.起胶器：3把/包 2 个  16.红黑转印框 1 个  17.转印夹 2 个  18.转印海绵（4片） 1 个  19.转印冷冻液 1 个  20.滤纸（50片/盒） 1 个 |
| 28 | 水平电泳系统 | 套 | 10 | 一、技术参数：  1.电源  ▲1.1 电源不少于双通道，相当两个独立的高电流电源，两边输出端口可同时独立输出不小于600V，3.0A，500W；  ▲1.2 可编程的输出范围：10-600V，完全可调，增量为1V；0.01-3.0A，完全可调，增量为0.01A；1-500W，完全可调，增量为1W；  1.3 可自动切换的恒定电压、恒定电流或恒定功率；  1.4 双电源输出口；  1.5 两边输出口的时间可通过触摸屏单独设定，设定范围1分钟-99小时59分钟，完全可调；  1.6 具有暂停和恢复功能；  ▲1.7 可编辑和储存≥5个设定程序，每个程序包设3个步骤；  1.8 具有实时时钟功能，具备顺数/倒数时间切换功能；  1.9 通过≥3.5英寸的触摸屏控制；  1.10 安全特性:无负荷检测，负荷突变检测，接地泄漏检测，超负荷/短路保护，过电压检测，输入电路保护，停电后自动打开电源。  2.电泳槽  2.1 水平电泳槽尺寸≥170mm\*250mm\*60mm；  2.2 配有0.75mm，7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1.5mm，7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1.5mm，7cm长8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1.5mm，7cm长3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0.75mm，15cm长28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1.5mm，15cm长28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1.5mm，15cm长20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1.5mm，15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  2.3 配有≥7cm\*7cm, ≥7cm \*10cm制胶盘各两个，≥15cm \*7cm，≥15cm \*10cm制胶盘各一个；  2.4制胶盘架带两个方向水平仪，四个角带有可调旋钮；  2.5制胶盘架正反两面可用，可同时制2块 70mm\*70mm 和 2 块 70mm \* 100mm 胶或同时制 1 块 150mm\*70mm 和 1 块 150mm\*100mm；  二、设备配置：  1.电源 1 个  2.电源线 1 条  3.宽型水平电泳槽体：水平电泳槽体（需配合电泳盖使用）1 个  4.宽型水平电泳槽盖：配备电源线的水平电泳盖 1 个  5.宽型水平槽电极红：正极铂金丝电极 1 个  6.宽型水平槽电极黑：负极铂金丝电极 1 个  7.梳子：0.75mm，7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9.7ul/5mm胶1个  8.梳子：1.5mm，7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19.4ul/5mm胶1个  9.梳子：1.5mm，7cm长8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41.6ul/5mm胶1个  10.梳子：1.5mm，7cm长3齿梳子（适用于7cm宽的制胶盘），152.4和37.5/5mm胶 1 个  11.梳子：0.75mm，15cm长28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10.9ul/5mm胶，适用排枪 1 个  12.梳子：1.5mm，15cm长28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21.83ul/5mm胶，适用排枪 1 个  13.梳子：1.5mm，15cm长20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36.3ul/5mm胶1个  14.梳子：1.5mm，15cm长15齿梳子（适用于15cm宽的制胶盘），41.4ul/5mm胶1个  15.制胶盘：7cm(宽)×7cm（长）水平槽制胶盘2个  16.制胶盘：7cm(宽)×10cm（长）水平槽制胶盘2个  17.制胶盘：15cm(宽)×7cm（长）水平槽制胶盘1个  18.制胶盘：15cm(宽)×10cm（长）水平槽制胶盘1个  19.制胶盘架：兼顾以上四种规格的制胶盘1个  20.电源线：电泳仪通用 1 条 |
| 29 | 小型台式高速冷冻离心机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 变频电机驱动，主机最高转速≥22,500 rpm，最大离心力≥34,020 xg，单次离心最大容量≥6×100ml，且兼容酶标板转子和PCR八排管转子；  2.操作面板显示触摸屏尺寸≥7英寸；  ▲3.具有的升速档位≥12档，具有的减速档位≥12档；  ●4.温度控制范围：-20℃-40℃，温度控制精度≤±2℃，离心腔室的温度降低到4℃的时间≤15分钟（环境温度15℃-25℃）；  5.所有转子在最高转速时（环境温度15℃-25℃），温度稳定值可以达到≤4℃；  6.转速精控制精度：≤±10rpm；  7.转子自动识别功能（转子使用次数计数功能，并具有寿命到期提醒功能），转子平衡监测功能；  8.节能模式：每30分钟递增，最长8个小时后自动开盖并停止制冷；  9.离心舱门为自动吸门锁；  10.仪器噪音量：≤60db(A)；  11.仪器可以在电压范围220V±22 V内正常使用；  12.可灵活设置离心时间范围至少含：1s to 99H59 min59s，并可具有瞬时离心功能；  13．至少提供两种以上计时方式选择：1.立即开始计时2.到达95%最高速时开始计时；提供三种计时方式模式：正计时（显示已消耗的运行时间）、倒计时（显示剩余运行时间）、保持模式（持续运行，直到达到系统最大运行时间，正计时显示）；  ●14.多程序离心功能≥5条，系统首先按第一条离心参数运行，待第一条参数运行时间达到以后，自动按下一条参数调整转速和温度继续运行，中途不会停机，也无需人员操作，直到完成所有分段离心后，系统才会自动停机；  15.主机能够预存程序数量≥1000个；  16.三级用户管理权限至少包含（管理员、超级用户、操作员），并可以配置独立用户名及密码≥100个；  ●17. 运行记录实时曲线显示，可自动记录完整历史运行数据（记录运行条件、运行结果、开始及结束时间、设备信息（序列号，软件版本）、转子信息、当中发生的事件例如报警等）≥1000条；  ●18.运行记录的结果可通过USB导出保存为PDF或CSV (UTF-8形式)格式，有电子签名功能，并在导出PDF文件时一同输出；  19.具有时间戳的事件记录功能（记录运行期间所有设置至少包含变更、警报、错误事件，跟踪具体离心工作、操作人员登入和操作时间），记录数量≥10万条；  20.具有数据导出USB接口≥1个，用于运行记录的导出；  21.操作界面至少支持中、英两种语言。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最高转速≥22,500rpm  2.水平转子1个，最高转速≥4700rpm，容量≥2×2块微孔板 |
| 30 | 全波长超微量分光光度计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标准模式  ●1.1波长范围：190～800（nm）；  1.2 样品体积要求：0.5～2（μL）；  ▲1.3光程至少包含（自动选择）：0.05mm（高浓度测量）、0.2mm（高浓度测量）、1mm（普通浓度测量）三个光程；  1.4 光源：氙闪灯；  ●1.5 检测器：≥2048像素；  1.6波长精度：≤1nm；  1.7波长分辨率：≤3nm；  1.8吸光度精确度：≤0.003Abs；  1.9吸光度准确度：≤1%(4.096A at 260nm)；  1.10 光率范围(等效于10mm)：0.04～300A；  1.11检测下限：≤2ng/uL(dsDNA)；≤0.06mg/mL(BSA)；  1.12 上限浓度：≥15,000ng/uL(dsDNA)；≥440mg/mL(BSA)；  1.13 数据传输：USB2.0，内置打印机。  2.OD600检测模式  2.1样品检测类型：比色皿；  2.2比色皿尺寸：≤12.5×12.5×45（mm）；光束高度：≥8.5mm；  2.3 光源：LED发光二极管；  2.4 波长范围：600±8（nm）；  2.5 吸光度范围：0～4（A）。  ●3.荧光计模式  3.1 样本容量：0.5mlPCR管；  3.2 激发滤光片：波长435～485（nm）；  3.3发射滤光片：波长530～560（nm）；  3.4 检测限：dsDNA:≤0.5pg/μL；  ▲3.5 线性度：R²≥0.995；  ▲3.6 稳定性：≤1.5%。  二、设备配置：  1.超微量分光光度计1台  2.电源适配器1个 |
| 31 | 荧光定量PCR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样品容量：96\*0.2ml。  2. 反应体系：5～100（ul）。  3. 加热模块：纯银镀金反应模块。  4. 加热/冷却技术(温控方式)：半导体。  5. 温度控制模式：至少具有模块控制和仿真的样品管控制两种模式。  ▲6.变温速率：≥8℃/s。  ▲7. 反应模块控温准确性：≤±0.1℃。  ●8. 反应模块控温均一性：≤±0.15℃。  ▲9. 带有温度梯度功能；可同时优化不少于12个温度点，可用于快速优化反应条件。  ▲10.具有不少于两种温度梯度设计模式：线性温度梯度和随机温度梯度模式。  11. 标配光源：不少于7个高强度固态LED光源。  12. 检测器：高灵敏度的光电倍增管（PMT）。  13. 光路传导：光纤传导，光程长度固定，无需校正通道。  14. 光学系统：标配不少于4检测通道模块，满足同时进行至少4色荧光检测。  15. 仪器预留有检测通道升级位，满足最高六通道检测的升级。  16. 标配满足SYBR Orange染料应用的蛋白熔解曲线模块。  17. 标配激发约375nm/发射约475nm波段的UV紫外通道模块。  18. 检测灵敏度：能检测到单拷贝DNA模板。  19. 检测线性范围：≥10个数量级。  20. 激发光谱范围：覆盖从近紫外到近红外范围。  21. 具有光学补偿功能，最大限度的避免的荧光交叉干扰问题。  22.数据分析模式： 标准曲线定量、融解曲线、ΔCT 或ΔΔCT 基因表达分析、等位基因分析、基于扩增效率的数据分析模式等数据分析功能。  23.多机联用：一台终端显示设备软件可同时控制不少于4台定量设备。  24．控制分析软件标配带有中文操作界面。  二、设备配置：  1.仪器主机1台  2.分析软件1套  3.数据线1根  4.终端显示设备1台：相当于或优于CPU-I5/内存≥16G/硬盘≥1T/显存≥2G/DVDRW刻录/操作系统WIN11/显示屏≥23.8寸 |
| 32 | 手持式荧光检测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双波长的激发光源，仪器尾部的开关可以切换不同波段的激发光来激发荧光蛋白发光单个波长有6×3wLED 发光。  2.波长：450nm、520nm。  3.距灯≥150mm 处照射直径≥180mm。  4.便携式、充电电池组供电的双波长的激发光源。  5.功率：单波长≤18w，总功率≤27w。  6.输入电压：交流100-260V， 频率50/60Hz。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观察眼镜2个  3.充电器1个  4.铝合金手提箱1个 |
| 33 | 多功能酶标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标配不少于五种检测模块：可见/紫外光吸收、荧光强度、化学发光、荧光偏振、时间分辨荧光。  2.除光吸收外所有模式兼具顶读，底读功能。  3.适用于各种类型1-1536孔板。  ▲4.配置高强度氙灯光源,光斑和功率大小可在软件上自行调整；荧光检测器为红敏PMT，发光为光子计数PMT。  5.可见/紫外光吸收：  ●5.1检测波长：范围 230-1000（nm），可选任意波长检测，步径精度≤1nm，带宽2/5/10（nm）可调。  ●5.2光吸收检测范围0-4OD。  5.3 重复性，＜0.1%@1-2OD。  5.4 全波长230-1000（nm）＜5sec。  6.荧光强度：  ▲6.1主机内置32位激发/发射滤光片转轮，可配置高通透性激发/发射滤光片，且激发/发射滤光片可通过软件系统自由切换选择；  6.2 荧光波长选择范围，230-850（nm），根据滤光片进行选择；  6.3 荧光检测线性：≥5个数量级；  具有不少于5个专用二向色镜转化条，可根据特定荧光染料选择优化二向色镜组合，并可通过软件系统自由切换。  具有荧光顶读、底读和双发射检测模式，具有孔内多点扫描功能，检测点≥1600个/孔；针对不同均相或贴壁样品，选择最佳的读板方式。  ●6.4荧光检测灵敏度：＜0.01 f mol/well (384 孔板)。  7.化学发光：  7.1 可进行化学发光及高通透滤光片型双发射化学发光（BRET）检测等；  7.2 化学发光检测波长：230-850（nm）；  ●7.3化学发光检测灵敏度：＜50 amol (96 孔板)；  7.4 化学发光检测线性：≥6个数量级。  8.时间分辨荧光TRF&TR-FRET：  8.1 检测波长：230-850（nm），依据滤光片选择；  8.2采用高通透滤光片&二向色镜优化光路，可兼容市面上所有的基于TRF和TR-FRET的试剂盒；  ●8.3 时间分辨荧光灵敏度：＜0.5 amol / well （384孔板）；  8.4 时间分辨荧光检测线性：≥5个数量级。  9.荧光偏振 :  9.1 检测波长：400-850（nm），根据滤光片选择；  9.2荧光偏振采用高通透性滤光片光路，保证光透过率和灵敏度，且可自由更换激发/发射滤光片；  ●9.3 荧光偏振灵敏度：＜ 2 mP SD / well （96 孔板）。  10.温度控制：  保证样品检测温度稳定到室温+3至65摄氏度，步径精度≤0.1摄氏度，以适用于各种温度条件下的实验需求。  11.Z轴优化：  检测高度Z轴自动优化可调，以保证检测灵敏度及防止孔间串扰。  ▲12.振荡模式：  具有不少于四种振荡模式：横向线形、纵向线性、圆形、8字形，可设定震荡速度、振幅及振荡时间。  13.具有双自动进样器模块，可进行快速反应实验，可自动加样。  14.具有彩虹滤光片组：≥9块滤光片，基本覆盖市面常见的商品化试剂盒。  15.软件控制系统  15.1仪器自动化控制，可实现无线远程控制；  15.2软件可以进行浓度分析等计算；  15.3数据以数据库形式存储。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终端显示设备1台：相当于或优于CPU-I5/内存≥16G/硬盘≥1T/显存≥2G/DVDRW刻录/操作系统WIN11/显示屏≥23.8寸  3.软件1套：免费升级  4.双自动进样器1套  5.彩虹滤光片1套 |
| 34 | 接触式无损定量成像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超大尺寸感光芯片：芯片尺寸≥168cm2；  2.有效成像面积：≥158cm2；  ●3.原始像素（非合并）尺寸：≥100μm×100μm；  4.量子效率：≥85%；  5.满阱电子容量：≥250万e-，在低敏模式下，满阱电子数≥600万e-；  6.成像方式：无需镜头，接触式成像，样品膜直接贴合在感光芯片上，信号采集距离（光程）为0mm；  7.开机时间：≤2分钟；  ▲8.自带信号标定板，维持8个信号点，光强范围在2ulx至8500ulx；  ●9.信号传输方式：网线传输数据传输通过差分信号传输方式（即通过一对信号线，即正负两根线，来传输数据），最大化减少信号干扰和衰减，从而提高信号传输质量和速度。使用超七类（Cat7e）增强型连接线，传输速率≥10Gbps，支持高清图像快速传输且稳定；  ●10.蓝牙拍照：仪器自带实体蓝牙一键操作按钮，可实现一键自动采集≥8张图片，无需软件操作即可实现自动采集；  11.应用方向涵盖不少于：Western blot化学发光成像、Southern blot化学发光成像、Northern blot化学发光成像和蛋白凝胶成像等；  ●12.支持同位素成像；  13.仪器最大功率≤20W；  14.软件包含不少于图像采集、图库、图像处理和数据分析四个模块；  15.图像采集模式：自动和手动采集模式；  16.一键采集成像：自动模式一键自动采集≥8张不同时间隔的图像；  17.自定义采集模式：可灵活设置起始时间、间隔时间和采集张数。一次成像≥30张；  18.账户管理：可设置独立账户，独立图像保存路径，不限数量；  19.多图分析及数据统一输出：支持≥40张结果图片同时分析，且分析结果统一输出到同一个excel表格中，也支持多图分析结果以不同的组合输出到同一个excel表格中；  20.原始数据：支持16bit TIF格式原始图片导出，用于更为准确的定量分析；  ●21.图像采集时间：最低≤0.1秒，最高≥10分钟；  22.图像导出分辨率：254dpi、300dpi、600dpi和1200dpi不少于四种可选，且支持254dpi至1200dpi任意dpi导出；  23.支持可编辑ebt图片格式，包含：文字编辑、旋转等编辑信息保持；  24.支持同一界面同时完成图片调整、编辑、注释、剪切、灰度值分析、结果导出、报告生成等操作，无需不同界面来回切换且数据不同步；  25.支持图像不少于以12种不同颜色线显示；  ▲26.支持热力图显示：无需灰度值分析，通过不同颜色即可显示蛋白表达情况；  ●27.支持3D查看功能，直观查看蛋白表达量；  28.过曝提醒：采集和灰度值分析过程中有过曝提醒，实时监测数据真实性；  29.不少于三种灵敏模式：标准模式、极限高清模式和低敏模式；  30.不少于两种成像模式：暗室样品自发光成像、透射标记marker样品成像；  31.软件支持无限次免费安装。免费升级。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电源适配器1个  3.数据传输线1根  4.软件1套  5.终端显示设备1台：相当于或优于CPU-I5/内存≥16G/硬盘≥1T/显存≥2G/DVDRW刻录/操作系统WIN11/显示屏≥23.8寸 |
| 35 | 植物荧光测定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功能模块  1.1快速荧光动力学（OJIP）  1.2瞬态光曲线（MP-OJIP）  1.3暗驰豫荧光动力学（DR）  1.4脉冲瞬态荧光动力学（Slow Kinetics）  1.5快速光响应曲线（RLC）  1.6后稳态荧光动力学（After steady-state Model）  1.7鼓包（PIFR）  1.8 Fo’的测定（Fo’）  1.9可自定义的测量控制指令  2．计算显示功能  2.1 计算显示参数  OJIP：SL、Fo、F(100us)、Fk、Fj、Fi、Fm（Fp）、Vj、tFm:ms、Fv、Fo/Fm、Fv/Fm、Area、Mo、Sm、N、φpo、ψo、φEo、φDo、ABS/RC、Tro/RC等  SP：SL、Fo、Fm、Fs、Fm’、Fo'、Fv/Fm、Fq'、Fv'/Fm'、Fs/Fm、Fm’/Fm、Y(II)、rETR（Ⅱ）、qP、qL、qN、NPQ、Y(NO)、Y(NPQ)等  至少包含其他测量模块显示：Fo’、鼓包上升斜率、K（o）、K（i）、K（j）、K（p）、暗迟豫相关参数等73项  2.2 显示曲线  内至少含标配程序：OJIP荧光动力学曲线、Y(Ⅱ)、Y（NO)、Y（NPQ)、Fs/Fm、Fm’/Fm、qP、NPQ、Kautsky荧光动力学曲线、脉冲瞬态荧光动力学曲线、暗迟豫荧光动力学曲线、快速光曲线、鼓包动力学曲线、瞬态光曲线、后稳态荧光动力学曲线，荧光动力学曲线；预置自定义指令可测量包括QA–再氧化动力学曲线、S状态转换动力学曲线等17类曲线  3．设置功能  文件名设置  不同测量项目采集参数的设置  可快速选取设置好的不同采集参数  自定义组合光强、时间、测量项目  系统时间日期设置  4.数据处理功能  数据存储：内置≥256mb存储器，并且给配置≥32g存储卡，可存储大量的采集数据  数据删除：数据传输到计算机后，可用此功能删除仪器内部数据  数据传输：将数据传输到PC，使用流行的USB2.0数据传输接口  5.简明帮助：用户可以从仪器屏幕上查看简单的使用帮助信息及说明  6.校准：自动校准  7.软件  主机：中英文界面可选、显示系统电池电压、低电压报警、数据存储情况等信息。固件版本：仪器有支持新功能的固件版本时，用户可自行方便、安全的升级内部固件。  PC端软件：可显示不少于17种曲线及测量参数，进行测量的不同参数曲线拟合，也可以进行不同测量样本的实时对比。  自定义测量控制指令：包括不少于13条交互命令、参数可在一定范围内设定。  二、参数要求：  ●1.光源类型  饱和脉冲光：470和650±20（nm），光强范围：0～8000μmol m-2 s-1 可调（自定义测量模式时12000μmol m-2 s-1 ），时长可调；  作用光：470nm和650nm，范围：0～3500μmol m-2 s-1，测量时间1～10min可设；  光适应光：470nm和650nm，范围：0～2000μmol m-2 s-1，测量时间1～10min可设；  远红光：730nm，时长0～60秒可设；  窄脉冲：频率1～200Hz，光强0～5000μmol m-2 s-1。  2.最短采样间隔：≤5μs每次，连续脉冲  3.检测器：PIN 硅光电二极管  4.数据传输：至少两种模式分别是虚拟U盘模式和转存到外置SD卡模式。通过USB接口与PC机进行数据传输，在PC机端数据以原始二进制数据、数据表格及图形的方式存储  5.屏幕：≥8英寸彩色触摸屏，中/英文操作界面可选  6.工作环境温度：0～50℃；湿度：0～90%RH  三、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软件1套，免费升级。  3.红光版探头1套  4.蓝光版探头1套  5.暗适应夹20个  6.随机附件：数据线、传输软件、U盘、仪器箱、存储卡、读卡器、仪器箱一套  7.植物荧光动力学测量系统应用指南 1套  8.操作说明一本 |
| 36 | 三维离心冷冻研磨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采用多种物质粉碎提取和快速研磨功能的细胞粉碎装置两种以上技术，对样本进行研磨粉碎。进而可以对原始DNA、RNA和蛋白质进行提取和纯化，15秒内最大处理量同时可以处理≥24个样品。  2.可以兼容的样品量：24\*2ml/12\*5ml。  3.可存储≥20组实验数据，根据不同实验样本，设置有不少于动物心脏脾肺肾、骨骼、皮肤、毛发模式。  4.模式循环：根据设置的实验参数，可在几个设置好的参数间不断循环。  5.开盖运行保护：电磁锁定。  6.最大进料尺寸：无要求，根据适配器调节。  ▲7.内部结构采用双电机旋转离心的技术，确保操作时能有效的研磨充分，且不需要再次转移，避免气溶胶的污染。  ●8.在固定研磨管的部分，能保证研磨管的完整度≥99.95%。  9.带自动中心定位的紧固装置,工作时安全锁，全程保护。  10.均质速度：1-21m/s，工作时间：1-9999S，用户可自行设定。  12.研磨球材料不少于：合金钢、铬钢、氧化锆、碳化钨、石英砂。  13.加速：在2秒内达到最大速度。减速： 在2秒内达到最低速度。  14.智能启动：在设定的预冷时间条件到达后，智能启动，无需人工在按启动操作。  15.噪音等级：≤54db。  ●16.制冷功能： 可以实现-50℃到室温可调节。 控温精度：控温精度：≤±0.5℃。解决研磨过程中升温过快影响样本变性，结块的问题，提高成功率。  ●17.自动离心功能：带有离心功能，可设置研磨好转速最高达6000转的离心功能，实现研磨、离心一体化  18.电子锁功能，屏幕上有自动的开盖和关盖功能，减少人工操作。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2ml适配器壹套  3.2ml研磨套装500个 |
| 37 | 数码相机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相机  ●（1）有效像素：≥5010万有效像素。  （2）液晶屏尺寸：≥7.5cm(3.0 英寸)。  （3）液晶屏总像素：约144万点。  **2、镜头**  （1) 镜头类型：全画幅标准变焦镜头  （2）画幅：全画幅  （3）焦距 (mm)：24-70  （4）APS-C画幅下的35mm规格换算焦距(mm)：36-105  （5)镜头结构（组-片）：15-20  (6)视角（APS-C画幅）约<sup> \*1</sup>：61°-23°  (7)视角（35mm等值）约：84°-34°  (8)最大光圈（F）：2.8  (9)最小光圈（F）：22  (10)光圈叶片（数）：11  (11)圆形光圈：是  (12)最近对焦距离（m）约：0.21(W)-0.3(T) m  (13)最大放大倍率（倍）约：0.32  (14)滤光镜直径（mm）：82  二、设备配置：  1.相机主机1台  2.镜头1个 |
| 38 | 便携式近红外光谱分析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波长范围（NIR）：950～1650(nm)。  2.探测器：铟镓砷探测器。  ●3.分辨率：≥12nm。  4.分光原理：阵列MEMS微镜+光栅。  5.基线噪声：≤0.0005AU。  6.波长重复性：≤0.05nm。  ●7.波长准确性：≤2nm，内置自动监测校准系统。  8.吸光度重复性：≤0.0005AU。  9.测量时间：≤1min。  10.光源类型：卤钨灯。  11.显示屏：≥7英寸触摸屏。  12.仪器操作系统：Linux。  13.操作软件：可用于指标检测，产品管理及校准，结果查看（表格、统计）远程维护及升级。  14.打印机接口用于连接打印机，将检测结果生成表单打印留档/USB接口用于无线网卡的通讯及U盘的数据传输。  15.工作环境：工作温度 5-45℃/相对湿度<RH75%/存储温度 -20-60℃。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配置玉米、水稻、甘薯、大豆等谷物模型1套。  3.检测池配件包：1套  4.大、小样品盘2套、石英粉末样品杯2个  5.备用光源灯1个。 |
| 39 | 叶绿素含量测定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传感器：硅光电二极管。  ●2.光源波长2个LED光源，红光660±20(nm)，远红光940±20(nm)。  3.重复性：读数≤±0.5 SPAD。  4.准确性：2% SPAD读数。  5.测量精度：≤±0.1 SPAD。  6.测量面积：≥Ф5mm。  7.叶夹深度：0～30(mm)。  8.测量厚度：小于5mm 的叶片。  9.显示器：≥1.3英寸OLED显示屏。  10.显示范围：0～99.9。  11.温度漂移：≤±0.03SPAD。  12.数据传输：USB Type-C传输。  13.键盘：2×2 电容式触摸键盘。  14.存储：可存储约≥4000组数据。  15.测定时间：≤1s。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充电线（传输线）1条  3.仪器箱 1个  4. U盘1个 |
| 40 | 快速吸头装盒器 | 台 | 5 | 一、技术参数：  1.组成部件：筛盘、转接器。  2.筛盘：≥39cm×19cm×13cm。  3.转接器：≥15cm×10cm×4cm。  二、设备配置：  1.吸头装盒1个 |
| 41 | 紫外切胶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透射面积（W×L）：≥200×150（mm）。  2.透射紫外光源波长：≤302（nm）。  3.反射紫外光源波长：254、365（nm）。  4.透射紫外灯管功率：≤8（W）。  5.反射紫外灯管功率：254nm（11W）、365nm（11W）。  二、设备配置：  1.切胶仪1台 |
| 42 | 凝胶成像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至少包含功能：核酸凝胶成像，蛋白凝胶考染、银染成像，荧光成像。  2.密闭暗箱，防止外杂光干扰，防止机箱内荧光泄漏。  ▲3.一体机，可调节角度式≥10.3英寸触控屏。  4.自动化样品台，放置样品更轻松，自动化平台进出平稳，凝胶不易滑动。  ▲5.至少包含自动对焦、自动曝光、自动调节光圈滤光片。  ▲6.定焦镜头F≤0.95。  7.USB接口≥5个。  ●8.具有平场校准技术使成像均一。  9.芯片面积大小：≥1英寸。  10.成像分辨率可通过像素合并选择，原始像素≥5544×3694：2000万， 像素合并≥2×2，2772×1847：500万。  11.像素深度（灰度值）：≥65536灰阶（16 bit）。  12.成像面积：≥15cm×10cm。  13.光源至少包含：侧照白光、透射紫外或蓝光激发。  14.发射滤光片：535-645(nm)。  15.数据输出格式至少含：.gal、.tif。  16.分析软件兼容自有格式以及常用的可用于分析的.tif格式，兼用性强，分析软件免费开放、免费升级；可用于其他成像仪导出的结果分析。  17.分析软件功能至少包含：自动条带检测，自动分子量测算、对比度调节、过曝显示、图片大小裁剪、注释添加、图片格式转换等功能。  二、设备配置：  凝胶成像1台 |
| 43 | 超声波处理机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显示屏：≥3.7英寸背景光高清液晶显示屏，至少三色可选清晰明亮；感应触控式操作，反应灵敏流畅。  ▲2.温度控制：0-80℃可调，温控精度±3℃，加热功率≥1200W，水温实时显示及自我纠正。水槽底部采用纳米材料耐高温保温棉，防止冷凝水的形成，具有隔绝外部温度对液体温度的干扰。  ▲3.具有间隙脱气功能，脱气间歇时间：超声6s停3s，可连续工作。  4.超声功率及频率：清洗机的每个超声换能器发射功率为≥50W。超声电功率10-100%任意调节；频率：≥40KHz，发生器采用最新的它激式工作电路，具有自动扫频，自动追频功能，频率稳定，超声功率输出效率高。  5.时间设置：0-999分钟，连续可调，剩余时间实时显示。  6.工作噪音≤70db。  ●7.容量：≥30L。  ●8.超声功率：≥1200W。  ●9.超声频率：≥40KHz。  10.加热功率：≥1200W。  11.定时： 0-999(min)。  12.制冷功率：≥500W。  13.温度：0-80(℃)。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不锈钢滤网1个  3.仪器专用不锈钢1套  4.出水硅胶管及快速接头1套 |
| 44 | 便携式土壤重金属检测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可分析钾（K），钙（Ca），钛（Ti），钒（V），铬（Cr），锰（Mn），铁（Fe），钴（Co），镍（Ni），铜（Cu），锌（Zn），砷（As），硒（Se），铷（Rb），锶（Sr），钇（Y），锆（Zr），铌（Nb），钼（Mo），银（Ag），镉（Cd），锡（Sn），锑（Sb），钨（W），铼（Re），钯（Pd），金（Au），汞（Hg）,铅（Pb），铋（Bi），铯（Cs），钡（Ba），钍（Th），铀（U）至少34种标准元素。  ●2.土壤水分：水份单位：%（m³/m³） 含水率测试范围：0～100% ，响应时间：≤2s，相对百分误差：≤3%。  3.带语音播报功能，可对超限值进行语音报警设置，对超标的参数实时普通话语音播报，可直接播报出实时的环境参数值。  ●4.仪器至少具有32通道同时检测的扩展功能，可以实现多点同步检测，可按需要自行组合。  ●5.具有手机APP软件（适用安卓及苹果系统）、云数据平台。手机上随时查看数据和曲线图；并且可无缝同步至仪器云数据平台，和仪器云平台上的其他设备（本包所有具有云平台功能的设备）的数据进行相互关联分析。  ●6.可对各类土壤，大田土壤，沙粒、污泥、固体废弃物、泥土、泥浆等分析。  7.可自动感知仪器前方有无样品，可自动根据外部环境亮度调节显示器亮度。  8.元素符号中英显示，精度高，速度快，接近实验室级的分析水平，可直观显示元素百分比含量（元素可达到小数点后三位）及ppm含量。  9.可结合内置的GPS经纬度数据及海拔高度数据，通过导入第三方GIS分析软件，构建元素含量地理三维分布图，快速评估出环境灾害区域。  10.无损检测，不损害、不影响被检测样品使用性能，整个测试过程无任何损伤。  11.可通过USB、蓝牙、WIFI进行数据传输，可将设备联入互联网，远程对仪器进行设置及检修。  12.数据可采用 EXCEL，PDF 格式输出，用户可自定义创建专业报告：包括公司标志、公司地址、检测结果、光谱谱图及其他样品信息（如产品描述、产地、批号等）。  13.可提供数据云服务，数据可自动上传到云服务端，数据永不丢失，结合第三方软件可导入ERP系统、仓储管理系统等。  14.适应-20℃到50℃各种恶劣环境；当温度湿度超出应用范围时，会自动警报。  二、设备配置：  1.仪器主机1台  2.防水、防尘、防震手提箱1套  3.电池充电器1个  4.电池2块  5.标准校准块1块  6.标准样1个  7.样品杯4个  8.麦拉膜1盒  9.土壤水分速测仪主机1台  10.土壤水分传感器1个 |
| 45 | 植物茎秆强度检测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测量量程：≥500N。  3.测量单位：kg、N、lb。  4.分辨率：≤0.01N。  5.测量茎粗：0-40（mm）。  6.测量精度：≤0.1% FS。  7.角度测量范围：0°～±90°。  8.角度分辨率：≤0.1°。  9.角度精度：≤0.1°。  10.电源：AC100～240V 50/60HZ；电池连续工作时间：≥12小时。  11.工作条件：温度范围：-10℃～+60℃；湿度范围：0％～80％RH。  二、设备配置：  1.仪器主机1台 |
| 46 | 植物茎秆强度检测仪 | 台 | 1 | 一、技术参数：  1.适用范围至少包含：玉米、高粱等倒伏值较大的作物。  2.负荷：≥500N。  3.分辨率：≤0.1N。  4.测量茎粗：0～100（mm）。  5.测量精度：≤±0.5%。  二、设备配置：  1.主机1台  2.测试架1个 |
| 47 | 微波炉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操控方式：机械式。  2.能效等级：三级能效。  3.变频/定频：定频。  4.底盘类型：转盘式。  5.功能：加热。  6.内胆材质：涂层。  7.开门方式：按键式。  8.容量：≥20L。  二、设备配置：  1.微波炉1台 |
| 48 | 超声波破碎仪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箱体钣金工艺烤漆成型，内置隔音棉。  2.节能数字超声电路，自动追踪频率及自动谐振点和功率控制，无需手动调节能量。  ▲3.设备具有超声变幅杆自动识别功能，更换不同尺寸的钛合金变幅杆无需手动调节，仪器具有自动识别功能。  4.至少二种超声模式可选：可选择连续超声模式；可选择间隙性超声模式，适合不同实验需求。  5.超声变频器采用锆钛酸铅晶体压电变频器，密封处理隔离水汽和腐蚀性气体。  6.自动振幅和脉冲补偿功能，保持频率稳定，确保在超声过程中探头振幅不因承载变化而变化。  ▲7.超声探头采用高强度钛合金材质，可间歇工作，也可空载运行，长时间使用探头不易磨损空化。  ▲8.超声频率：20-25KHz自动追频，自适应。  9.超声标称功率：≤1000W，功率可调：0-100%，步进≤10%，也可细化至步进≤1%。  ●10.处理量：0.1-300ml。  11.总时间可调：0.1s-9999m，脉冲间隙时间可调：0.1s-99.9s。  ●12.≥7英寸电阻触摸屏触控操作至少包含，时间、温度、功率及连续模式和间隙模式显示，操作简单便捷；屏幕实时显示工作参数，运行状态倒计时显示；微处理控制器设有密码保护功能，可自由编辑程序及自动记忆设定的程序；智能芯片可自动识别不同尺寸变幅杆的功能；仪器具有超电流、超电压、超温报警功能。  13.温度传感器，控制样品温度（0℃-200℃）。  14.钛合金变幅杆标配：≥3mm。  ▲15.配置至少4通道透明冷冻适配器，可以观察探头的插入深度。  16.样品平台与适配器可以自动升降，并有限位保护。  二、设备配置：  1.多通道主机 1台  2.密闭换能器及钛合金探头 4个  3.不锈钢自动升降台 1个  4.冷冻适配器 1套  5.专用工具包 1套 |
| 49 | 低温采样箱 | 台 | 10 | 一、技术参数：  1.容量：≥11L。  2.隔热材料：PU(聚氨酯)。  3.带温度计  二、设备配置：  1.采样箱1个 |
| 50 | 便携式冰箱 | 台 | 2 | 一、技术参数：  1.产品功率: ≤75W。  2.产品电压:12V/220V。  3.容积≥20L。  4.0℃～65℃度调节温度范围。  5.制冷系统:双核以上。  6.显示类型：数显。  二、设备配置：  1.冰箱1台 |
| 51 | 音响功放系统 | 套 | 1 | 音响：  1.音箱：4只。  2.频率范围（+/-10 dB）：60 Hz - 20 KHz。  3.频率响应（+/-3 dB）：85Hz-17 KHz。  4.灵敏度：90 dB，1W/1m（100 Hz-10 kHz）。  5.覆盖角度：100°×100°。  6.分频器类型：二谐低通，三谐高通。  功放2台：  1.频率响应（1 W）：20Hz-20KHz，+0/-1dB。  2.总谐波失真（THD）：<0.5%，20Hz-20 KHz。  3.互调失真（IMD）：≤0.35%。  4.转换速率：≥10V/us。  5.电压增益：≥35dB。  最小保证功率：  1.4 ohms stereo（per channel）≥1000W。  2.8 ohms stereo（per channel）≥700W。  3.8 ohms bridge mono≥2000W。  调音台：  1.频率响应：话筒/线路输入到任何输出端 20Hz-20KHz+0.5db。  2.通道之间串音：通道哑音 ≥96db 辅助发送端口≥86db。  话筒：  鹅颈话筒：4只。  抑制器：1台。 |
| 52 | 饮水机 | 台 | 1 | 冷热型：额定电压：220V，额定频率：≥50Hz，制冷功率：≥75W。 |
| 53 | 移动抽湿机 | 台 | 1 | 日除湿量：≥160L，额定功率：≥1300W，额定电压：220V。 |
| 54 | 杂交布袋 | 套 | 200 | 规格尺寸：0.8m\*0.8m\*3.0m（长宽高），长方体性状，上封顶（正方形），下不封顶。四个顶角外有直径10cm的布圈（用于悬挂布袋），四个底角分布有长度50cm的布绳子，方便固定布袋。0.8m\*3.0m这一面有一个长边不封口，可以从右往左打开布袋 |
| 55 | 平板车 | 台 | 2 | 车身为国标3mm厚度，φ32的304不锈钢材质镀锌圆管焊接，全长5米，宽1米，离地0.7米，其中手柄长0.8米，承载面长4.2米，滚动轮为充气胶轮，直径60cm。承载面采用304不锈钢材质圆孔网板，孔型：圆孔，孔径10mm，板厚2mm。承载面2边有护栏，高30cm。在手柄中部焊接支撑杆，停放时候比较稳定，手柄在手握的位置间距缩小至0.6米 |
| 56 | ★储水式热水器 | 台 | 34 | 容量：≥60L，加热功率：≥3300W，变频，一级能效，可APP操控。 |
| 57 | 大型洗衣机 | 台 | 1 | 洗涤容量：≥30kg，整机全钢，脱水功率：≥2000W。洗烘一体。 |
| 58 | 洗衣机 | 台 | 1 | 类型：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洗涤容量：≥10kg，开门方式：前开式，脱水转速：≥1200转/分钟，变频，一级能效，洗净比≥1.1。具有羊毛、羽绒、冲锋衣、除菌除螨、筒自洁、中途添衣等多种功能。 |
| 59 | 饮水机 | 套 | 1 | 冷热型：额定电压：220V，额定频率：≥50Hz，制冷功率：≥75W |
| 60 | 灭火器 | 套 | 10 | 公斤干粉灭火器套装（4kg\*2+箱子），国标90%干粉。 |
| **二、商务要求** | | | | |
| 1 | ▲质保期 | 1.质保期内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所有设备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1年（分项采购标的另有质保期要求的，按分项采购标的的质保期要求执行。质保期承诺如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人实际承诺质保期执行。），提供终身有偿维护。核心产品设备质保期3年。  2.质保期所更换的零配件必须是同品牌同型号全新的零配件，满足设备运行要求。 | |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货物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保险、培训、售后服务、备品备件、必要检测、利润、税金以及所有的不确定因素的风险等。 | | |
| 3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按采购人要求安装完毕并交付使用。  2.交货内容包括：设备整机、配件、出厂随配耗材等。产品检测报告或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书、保修单、保险单（如有）等。  上述文件资料应随货物一并提供。  3.交货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湾科技城、海南省乐东县九所镇广西南繁基地、三亚市崖州区长山村广西南繁基地（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4 | ▲验收依据、标准、验收程序 | 1.验收主体：采购人。  2.验收时间：自仪器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30天内完成验收。  3.验收依据及标准：国家、行业标准、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投标文件承诺。  4.履约验收程序：  A.成立验收小组：采购人代表成立验收小组。  B.开箱验收：  (1)由采购人代表及中标人代表双方当场进行开箱验收。检查其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并对设备数量、外观进行初步核对，检查是否与合同一致，文档材料是否齐全。  (2)如发现设备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由中标人采取补齐、更换及其他补救措施，以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安装调试。  (3)开箱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代表及中标人代表双方签署开箱检验验收书，开箱检验验收书应列明合同设备数量、外观、文档资料等验收情况及评价意见。  C.安装、调试  (1)由中标人代表进行仪器设备的安装、调试。  (2)由采购人代表、中标人代表进行设备试运行，并对试运行情况进行评价。  (3)试运行时由采购人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要求、投标文件响应的功能、参数全面核对检验，所提供设备的性能应与投标时响应的技术性能、参数完全一致，视为验收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验收时提供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官方技术说明书、官方产品宣传页等证明材料原件，有权将仪器设备送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以核验产品的设备性能参数与中标人投标时响应的技术性能、参数完全一致，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由采购人代表及中标人代表共同对安装、调试情况进行记录。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4）采购项目进行验收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技术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技术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D.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 验收资料归档，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15年。  (2)由于中标人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关合同责任。  (3)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中标人，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5.验收内容：包括每个采购标的每一项技术参数和商务要求全部内容的履约情况。 | | |
| 5 | ▲付款条件 | 1.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合计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到货后支付合同款的55%，安装调试并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2.每次付款前供应商应提供请款函和合法发票。 | | |
| 6 | 售后服务要求 | 1.供货：送货上门、安装、调试，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费用。  2.现场安装、调试：由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环境条件，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并在进场一周内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所需工具器材、交通食宿应包含在报价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费用。  3.现场培训：在安装调试合格后，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技术人员对采购人至少2名操作人员现场进行仪器使用及维护培训，能够独立操作仪器、设备。  4.后期回访：质保期内进行1-2次/年回访，回访期间对仪器进行维护和培训等，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费用。  5.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如不能解决问题将派人24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  6.备件、技术及维修服务及其它：  （1）备件要求：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应在交货地点所在省会中心城市设置备件库，配备必要的备件，保证必要时可以及时供应。  （2）技术及维修服务：在用户当地或省会中心城市，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应配置工程技术人员，随时提供开箱验货、安装、调试或维修等服务。  （3）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时，响应时间1小时以内，特殊情况无法到达须提前与采购人沟通。当配件等待周期大于7个工作日时，对应延长质保期。 | | |
| 7 | 核心产品 | ▲1.核心产品：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荧光定量PCR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
| 8 | 进品产品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 | | |

附件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  **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 --- | --- | --- | --- | --- |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80000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80000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40000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30000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2000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0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10000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200000 | 1000≤Y＜2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0000 | 5000≤Z＜10000 | 2000≤Z＜5000 | Z＜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1000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5000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120000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Z＜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300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 **依据的标准** |
| 1 | A020101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A02010107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
| 2 | A020106输入输出设备 | A02010601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喷墨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2激光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104针式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A02010604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A02010609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投影仪 |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
| 4 | A020204多功能一体机 |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
| 5 | A020519泵 | A02051901离心泵 |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
| 6 | A020523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
| ★A02052305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A02052309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
| A02052399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
| 7 | A020601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
| 8 | A020602变压器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
| 9 | ★A020609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
| 10 | A020618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01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 ★A0206180203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 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
| A0206180301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
| A02061808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
| 11 | A020619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
| LED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LED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
| LED筒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LED灯 |  | 《室内照明用LED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
| 12 | ★A020910电视设备 | A02091001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
| 13 | ★A020911视频设备 | 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
| 14 | A031210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
| 15 | ★A060805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
| 16 | ★A060806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
| 18 | A060810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项目内容 | 编列内容 |
| 3 |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公告。 |
| 6.1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联合体投标要求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7.2 |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 8.4 |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获得参加评标资格的投标人或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确定方式 |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依次按技术评分高优先、商务评分高优先顺序排列，均相同时，由采购人随机抽取。 |
| 11.4 | 媒体发布渠道 |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招标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
| 11.5 |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 13.1 |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为2025年1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或零申报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零申报材料。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税款所属时期或缴费起始时间为2025年1月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或者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投标人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声明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材料：无 。  9.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0.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商务文件组成 |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技术文件组成 | 1.技术性能、参数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售后服务方案（格式后附）。  3.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4.按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带“★”的产品)，按要求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按要求安全认证合格证书或者安全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带“▲”的条款如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按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报价文件组成 | 1.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16.2 | 投标报价要求 | 1.投标报价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包装箱清理、保修、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2.对于本文件中明确列明必须报价的货物，投标人应分别报价。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投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 |
| 17.2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 |
| 18 | 投标保证金金额 | 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2.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  3.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缴纳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缴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的复印件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电子保函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并妥善保管。  5.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详见招标公告。  6.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投标保证金，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备注：**  **(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缴纳方式缴纳的，或者未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投标人采用现金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4)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
| 19.1 |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注：按照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编写，第六章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
| 20 | 备份投标文件 |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投标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投标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无 |
| 23 | 开标时间、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
| 25.3（2） |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 资格审查结束前 |
|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留存或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
|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9.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29.2 | 允许负偏离项 |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不限 项。 |
| 30.1 |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排名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技术分得分高的优先、商务分得分高的优先的顺序。 |
| 35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  1.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每分标中标总金额的 5 %，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则按每分标中标总金额的 2 %。  2.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向采购人提交。  3.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退款申请，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书面退款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不计息）。  保证金指定账户：采购人账户  户名：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银行账号：45001604851059000666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南宁大学路支行 |
| 36.1 |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中标人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适用于签订电子合同的情形）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
| 38.2.1 | 接收质疑函方式 | 以书面形式 |
|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 （1）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联系电话：0771-3249302  通讯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174号  （2）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1-4308370  通讯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4A层 |
|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点00分到18时00分。 |
| 38.3.1 | 投诉受理方式 |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通讯方式：  名称：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地址：南宁市桃源路69号广西财政大厦7楼  联系电话：0771-5331544 |
| 40 |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 ☑以分标（☑中标金额/□采购预算/□暂定中标金额/□其他 ）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40.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收取。 |
| 采购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 | 账户名称：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银行账号：78900188000167866 |
| 41.1 | 解释 |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
| 41.2 | 其他释义 |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CA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采购代理机构” 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2.6“售后服务” 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含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 2.7“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2.8“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或“★”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联合体投标

6.1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特别说明：

8.1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8.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9.回避与串通投标

**9.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11.1项的规定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应密切关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报价文件： 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19.投标文件编制。

14.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投标报价

16.1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投标保证金

18.1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8.2.2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18.2.1，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18.3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6）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9.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技术需求和配置、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开标程序”。**

20.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 四、开 标

23.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开标程序

24.1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法抽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抽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将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资格审查

**25.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 25.4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 六、评 标

26.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评标原则

28.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3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28.4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9.1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七、中标和合同

30.确定中标人

30.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0.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履约保证金

#####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35.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 35.3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签订合同

36.1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6.2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适用于签订电子合同的情形）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适用于签订纸质合同的情形）

36.3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6.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7.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询问**

38.1.1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质疑

38.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38.2.5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6）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7）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依据。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38.3.2项的规定。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5）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6）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八、验收

**39.验收**

39.1采购人组织对中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中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或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标人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 九、其他事项

40.采购代理服务费

40.1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以项目中标总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40.2条规定收取。

##### 40.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类 | 服务类 | 工程类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1～5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亿元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200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l.5 ％＝ 1.5 万元

（ 200 － 100 ）万元 ×1.1％＝1.1万元

合计收费＝（1.5+1.1）×80%＝ 2.08（万元）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2.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方式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5条第（4）项情形的。

**2.2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服务完成时间或者服务期等）、保修期及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6）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7）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8）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1）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2条情形的。

（12）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参数及配置发生负偏离的。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PDF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CA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有可能对评审产生影响**。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投标文件修正**

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比较与评价**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所载明的评标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投标人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6）各投标人的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7）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8）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评审复核**

6.1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类型 | 评审因素 | 评标标准 |
| 1 | 价格分（满分30分） | 价格分 |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6）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分 |
| 2 | 技术分（满分44分） | 技术参数或性能分（满分28分）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技术参数或性能指标要求”且无任何负偏离的得28分；标注“●”项为重要技术参数要求，投标产品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性能指标要求”的，即存在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5分；未标注“▲”、“●”项为一般技术参数指标要求，投标产品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性能指标要求”的，即存在负偏离的，每一项扣1分。扣完28分为止。**  **注：第二章“技术参数或性能指标要求”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项，经评审认定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
| 实施方案分（满分16分） | 由评标委员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实施方案或实施方案不满足一档评审标准的，得0分：  一档（4分）：对项目的需求基本理解，方案包含有实施要点、人员组织、进度管理等相关内容；方案整体基本符合项目采购需要，没有明显错误。  二档（8分）：对项目的需求有正确理解，方案包含有实施要点、人员组织、进度管理、质量控制等相关内容，表述正确、有可行性；方案整体符合项目采购需要，能够保障项目正常实施。  三档（12分）：对项目的需求有深入理解，方案包含有实施要点、人员组织、进度管理、质量控制、风险控制、验收、项目移交等方面内容，表述正确、可行，能够完全满足和保障项目实施要求。  四档（16分）：对项目的需求有深入理解，方案包含有实施要点、有具体人员投入安排且分工及职责明确、有具体的供货计划安排表及保障措施、有详细的产品选型方案保证产品质量满足采购需求、有详细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验收方案、项目移交等方面内容，表述正确、可行，能够完全满足和保障项目实施要求，实施方案整体符合或优于项目采购需要，能确保高质量完成项目实施。 |
| 3 | 商务分（满分24） | 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18分） | 由评标委员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分或售后服务方案分不满足一档评审标准的，得0分：  一档（4.5分）：售后服务方案对“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免费技术培训方案、质保期维护方案、备品备件”等内容基本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  二档（9.0分）：售后服务方案对“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定期维护、免费技术培训方案、质保期维护方案、其他优惠措施、备品备件”等内容的描述完整，方案整体描述细致、合理、可行，故障处理措施到位；设立有固定售后服务场所，并提供7×24售后服务热线，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流程。  三档（13.5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中能提供技术培训具体计划，设立有固定售后服务场所及售后服务团队，并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响应时间短，快捷、迅速，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售后服务流程。  四档（18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中能提供技术培训具体计划，设立有固定售后服务场所及售后服务团队，并提供7×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响应时间短，快捷、迅速，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时间短、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售后服务流程；建立有售后应急预案、售后质量保障，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制，能为采购人提供优质快捷的售后服务。 |
| 业绩分（满分6分） | 投标人2022年1月至今（近三年）承接的类似产品业绩（类似产品业绩是指包含1项或多项与本包投标产品相应的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复印件需要体现出合同首页、采购内容和日期、盖章页），每份业绩得2分，满分6分。 |
| 4 | 政策分（满分2分） | 节能环保（满分2分） | （1）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的得0.5分，满分1分。  （2）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的得0.5分，满分1分。 |

注：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

##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投标报价低优先、技术分得分高优先、商务分得分高优先的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8.4条款的规定推荐，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采 购 计 划 号：

中标人（乙方）：

项目名称：

项目编 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投标文件及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 价  （元） | 金 额  （元）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 | | | | | | |

合同标的的详细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合同附件。

2.合同金额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金额，包括货物购置、运输、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备品备件、验收及必要的检测、技术、培训、利润、税金、保险以及所有的不确定因素的风险等。

第二条　质量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文件及承诺相一致，并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对货物质量的规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及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乙方预期处理或不予处理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十二条第3点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5.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如甲方因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构成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7.乙方应按随货物送货的同时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8.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有原厂家包装的均应采用原厂家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　陆运或海运　，乙方应采用保证货物安全的运输方式进行运输，运费、装卸费等由乙方承担，由于包装或运输不当所造成的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5.货物应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五条　交付的时间、地点和要求

1.交付时间： （以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为准）。

2.交付地点： 。

3.乙方在交付货物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目录、装箱清单、用户手册、质量合格证书、质保证书、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原厂保修卡、工具和备品、备件等，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货物原装进口的有关凭证和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货物需要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在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后3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并向甲方交付。

第六条 验收

1.开箱验收：

(1)由甲方代表及乙方代表双方当场进行开箱验收。检查其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并对产品数量、外观进行核对，检查是否与合同一致，文档材料是否齐全。

(2)如发现产品数量不对、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由乙方采取补齐、更换及其他补救措施。

(3)开箱检验合格后，由甲方代表及乙方代表双方签署开箱检验验收书，开箱检验验收书应列明合同设备数量、外观、文档资料等验收情况及评价意见。

2.安装调试后验收：

(1)乙方按合同约定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后，由甲方对货物进行开机试运行，并对试运行情况进行评价。

(2)试运行时由甲方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要求、投标文件响应的功能、参数全面核对检验，所提供货物的性能、参数应与投标时提供的证明文件及响应的功能、参数完全一致，视为验收合格，由甲方代表及乙方代表共同对安装、调试情况进行记录。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验收时提供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官方技术说明书、官方产品宣传页等证明材料原件，有权将仪器设备送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以核验产品的设备性能参数与乙方投标时响应的技术性能、参数完全一致，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

3.采购项目进行验收时，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技术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技术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有权将货物送第三方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或鉴定机构进行检测或鉴定。

5.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不满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可暂缓资金结算，直到乙方及时改正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承诺规定或附件关于货物配置的描述或存在其他问题的，有权拒绝接收货物，并可以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予以解决。因补足、更换货物造成逾期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7.甲方应于货物安装调试完成之日起30天内完成验收。甲方需要将货物送第三方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或鉴定机构进行检测、鉴定的，检测、鉴定的时间不计算在验收完成时间内。

第七条　售后服务、服务质量保证期及培训

1.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由甲方选择以下方式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投标文件和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为自货物交付并验收合格签署验收合格单之日起　　　　日（质保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为准）。货物自身有质保期且该质保期超过约定质保期的，按照货物质保期计算，货物自身的质保期比约定的质保期短的，按约定的质保期计算。

4.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5.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6.乙方按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

第八条　货物保管及风险承担

在货物交付前，货物保管责任及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货物验收合格后的风险转由甲方承担。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合计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到货后支付合同款的55%，安装调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2.乙方指定以下账户为接受本合同价款的账户，并对其指定的下列账户信息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如乙方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提前向甲方发送书面通知，未能提前书面通知而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乙方应持甲方签字确认的验收合格材料结算货款。

4.甲方在支付每笔款项前，乙方应当提供可供政府审计并且符合税务规定的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能提供符合规定的发票为止。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主要用于赔偿乙方违约而使甲方蒙受的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乙方须按实际损失赔偿。

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按中标总金额的5%，如乙方为中小企业的，则按中标总金额的2%。

3.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以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4.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甲方在收到合格材料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

第十一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仅交付部分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退还已收货物，乙方应退还已经收取的货款，并按合同金额的20%承担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每日应按合同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的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等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不符的，应按甲方的要求、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更换，乙方因更换造成货物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及期限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并要求乙方按合同合计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视为质量不合格，按本条相应要求处理。

4.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如甲方为解决纠纷矛盾先期支付了费用的，乙方应当自收到甲方要求偿还费用的函之日起五日内向甲方偿还完毕。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每违约一次，应按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任何违约金或赔偿，甲方有权从任何应支付未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抵扣。

7.甲方延期支付合同金额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应支付合同金额的5%。

8.本合同所称的甲方经济损失或者甲方损失，包括甲方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及为此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为此支出的调查费、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提交第三方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或鉴定机构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文件；

3.招标文件；

4.合同附件；

5.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为准。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电子邮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甲乙双方确认，以下为各方真实有效通讯地址：

甲方：　　　　　，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

乙方：　　　　　，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

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和文件，以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方式向对方地址邮寄有关通知、信函和文件的，自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对方，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的邮寄凭证即视为成功送达的有效凭证。一方地址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上述地址仍为真实有效通讯地址。

4.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　　　份。

|  |  |
|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  |  |
| --- | --- |
| **1. 乙方承诺具体事项：** | |
|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3. 保修期责任：** | |
| **4. 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招标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4.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的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注：

1.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5.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的格式**：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 --- | --- |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年 月 日

**6.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格式：**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 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本联合体中，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 %。【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一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成员二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文件格式**

**1.商务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参加本项目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IP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  |
| --- |
|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 （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  |
| --- |
| **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

**6.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技术性能、参数偏离表的格式：**

**技术性能、参数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性能、参数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性能、参数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 |  |  |  |  |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性能、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技术性能、参数及有关要求**”的条款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或“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3.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

4.当投标文件的技术性能、参数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部分的售后服务要求自行填写，其中要包含售后服务承诺书。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机构名称** | **机构性质** | **注册地址** | **货物技术人员数量**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供应商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货物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职称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响应时间 | 到达现场时间 |
|  | 总协调人 |  |  |  |  |  |  |  |  |  |
|  | 售后人员 |  |  |  |  |  |  |  |  |  |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附表C：维保期满后售后服务**（按此格式自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厂家信息 | | | | | 授权售后代理商（如有）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生产厂家名称 | 厂家工程师 | 联系方式 | 序号 | 授权售后代理商名称（维修、配件供应及服务） | 代理商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 1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2 |  |  |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若为厂家直接售后，则无需填写授权售后代理商；

2.所报授权售后代理商为设备维修、配件供应、维保期满后维保服务采购的重要依据；

3.若售后代理商更换，请及时联系采购单位进行修改，提供更正说明。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投标函的格式：**

**投标函**

致：广西众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投标时提供的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承诺的交付时间内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开标一览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21.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2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1、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开标一览表的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如有）、国别及制造商 | 单位 | 数量① | 单价(元)  ② | 单项合计（元）  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小写）¥ ；  投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 （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 %。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 （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投标报价的比例为 %。 | | | | | | | | |
| 交货时间： | | | | | | | | |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标的名称”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在“规格型号”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规格和型号，如为定制产品写“定制”，**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验收方式： | |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 | | 数量 | |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 | |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 |
|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4.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的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  |  |
| --- | --- |
| 供  应  商  申  请 | 项目编号： |
| 项目名称： |
| 该项目已于年月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年月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小写）¥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
| 采  购  人  意  见 |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